

彰化縣田尾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記錄

一、時間：114 年 9 月 11 日(五)

二、地點：辦公室

三、主席：曾彩鳳主任

紀錄：曾彩鳳

四、出席人員：如附表

五、主席致詞：

今天為本學期第一次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案由如下，請各位委員踴躍發言。

六、討論事項：

(一)、討論本學期行事曆及擬辦理事項。

說明：本學期行事曆及擬辦理事項依校務會議之決議施行。

(二)、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三)、討論 114 學年度各班各領域成績評量規劃。

說明：依各年級與各領域教師提出之成績評量準則及評量方式，經導師統整後，由教學組統一印發給家長，並公告於班級公布欄及學校官網首頁。

(四)、討論 114 學年度各領域定期評量之命題、審題人員排定。

說明：114 學年度各領域定期評量之命題及審題人員排定由各學年任課教師依序安排。

(五)、討論作文篇數之規劃。

說明：決議本學期中、高年級應完成四篇命題作文，其題目由各班自訂。

(六)、校訂課程評量方式與原則：

校訂課程評量視學生身心發展、個別差異、文化差異及核心素養內涵，採取多元評量方式辦理：

1、紙筆測驗及表單：依重要知識與概念性目標，及學習興趣、動機與態度等情意目標，採用學習單、習作作業、紙筆測驗、問卷、檢核表、評定量表或其他方式。

2、實作評量：依問題解決、技能、參與實踐及言行表現目標，採書面報告、口頭報告、聽力與口語溝通、實際操作、作品製作、展演、鑑賞、行為觀察或其他方式。

3、檔案評量：依學習目標，指導學生本於目的導向系統性彙整之表單、測驗、表現評量與其他資料及相關紀錄，製成檔案，展現其學習歷程及成果。

校訂課程評量原則：

- (1)、目標：應符合教育目的之正當性。
- (2)、對象：應兼顧適性化及彈性調整。
- (3)、時機：應兼顧平時及定期。
- (4)、方法：應符合紙筆測驗使用頻率最小化。
- (5)、結果解釋：應以標準參照為主，常模參照為輔。
- (6)、結果功能：形成性及總結性功能應並重；必要時，應兼顧診斷性及安置性功能。
- (7)、結果呈現：應兼顧質性描述及客觀數據。
- (8)、結果管理：應兼顧保密及尊重隱私。

(七)、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議決：出席 21 人，同意 21 人，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無。

八、散會：上午八時三十分。

教務主任：



校長：



彰化縣田尾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記錄簽到表

時間： 114 年 9 月 11 日 上午 08：00 地點：辦公室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 長	陳永堂	陳永堂	語文	楊渝琪	楊渝琪
教務主任	曾彩鳳	曾彩鳳	健康與體育	楊棠雁	楊棠雁
學務主任	黃啟政	黃啟政	社會	陳美杏	陳美杏
總務主任	黃鈺郡	黃鈺郡	藝術	黃小真	黃小真
輔導主任	朱浚柏	朱浚柏	自然科學	劉倩心	劉倩心
教學組長	謝惠裕	謝惠裕	數學	李明真	李明真
輔導組長	許璦丹	許璦丹	綜合活動	陳孟好	陳孟好
一年級代表	吳佩樺	吳佩樺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教師代表	蘇瑋婷	蘇瑋婷
二年級代表	張茵婷	張茵婷	教師會代表	王景弘	王景弘
三年級代表	徐小青	徐小青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家長會長	
四年級代表	陳宜邦	陳宜邦			
五年級代表	陳入綾	陳入綾			
六年級代表	王景弘	王景弘			